

副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高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8071-8000分機8036
傳真：(02)2964-9201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作字第109070051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期貨商「傳輸買賣委託連線處理費」以九折費率計收期間
延長至110年9月30日止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期貨商「傳輸買賣委託連線處理費」以九折費率計收期間延長
至110年9月30日止，即每一連線每月新臺幣壹仟捌佰元整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公司各部門、本公司網站

總經理 黃炳鈞